

深港产学研基地

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工作总结的通知

基地各部门、各实验室、各中心：

根据 2021 年 12 月 7 日基地主任办公会决定，今年的年度考核及总结工作定于 2022 年 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期间进行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今年的总结评估工作分三个环节进行。其工作要点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个人述职、考评，并制定部门下年度工作计划

1、今年基地的总结评估以“抗疫情，稳队伍，抓业务，提业绩”为主题，以“一个中心，三个平台”为基点，围绕这个业务布局，结合本部门 2021 年工作计划、各岗位职责和工作标准，全面考核工作人员的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，重点考核在这不平凡的一年中的工作实绩。

2、各部门自定考评方式，原则上考核标准要量化，不能量化的要以明确、具体的文字表述清楚，强调岗位职责。各部门在总结汇报时，说明评估分析结果。

3、基地各实验室、中心（含参照实验室管理的单位）的年终总结考核方案、要求、以及评优推荐，由研究合作部牵头拟定、汇总、并跟踪落实。就各类科研项目的成功申报及执行，特别是“产学研合作基金”和“科研人员津贴”的执行情况，认真总结经费的效用，提出明年的推进各项科研工作预案。

4、2022 年 1 月 4 日至 1 月 7 日，各部门组织员工进行个人述职和考评，并进行各岗位绩效评估分析。基地领导根据工作安排，可到相关部门听取员工述职报告（部门述职时间见附表 1）。部门述职主要内容为：一是各岗位员工对 2021 年岗位责任、工作态度与方法、工作绩效进行述职；二是就所在岗位提出下一年度工作重点和计划；三是多角度对基地工作和发展提出建议和设想。

二、相关负责人向主任办公会汇报各部门总结概况，评定基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

1、各部门在个人述职的基础上，依“基地 2021 年度评优表彰办法”（见

附件2),按实绩评定员工考核等次(优秀、良好、基本合格、不合格,其中优秀不超过实际参评人员的15%,不是列入考核范围人员),并准备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荐材料(填写附件3、4)。

请于2022年1月7日(周五)下班前将相关表彰申报材料汇总至综合部井凯霞处,1月11日(周二)提交主任会讨论。讨论结果公示一周(1月12日-18日),无异议,即可表彰。

2、2022年1月11日(周二),基地相关业务负责人向主任办公会简要汇报各部门工作分析、评优工作进展。主要内容:2021年度各部门取得的成绩、存在的问题、2022年工作计划及展望。每人10-15分钟。

3、年度考核结果使用。考核分为:优秀、良好、基本合格、不合格四个等次。考核结果与工资、绩效、聘用等日常管理结合。具体为:1)连续两年考核为优秀等次的,具有优先聘用较高等次岗位的资格。2)确定为基本合格、不合格,不具有下年度竞聘更高等级岗位的资格,应调整岗位。3)连续两年被确定为不合格的,按照有关规定解除聘用合同。4)根据考核结果执行工资年度正常晋升,并按相关规定给予相应绩效奖励。5)考核优秀等次人数原则上按实际参加年度考核总人数的15%计算。

4、在总结成绩,反思不足的基础上,个人填写“年度考核鉴定表”(附件5),按要求完成绩效面谈后,1月19日(周五)前由部门汇总至综合部谢赟处,整理归档。

三、基地系统全年工作总结

1、各部门及实验室的书面总结在1月19日(周五)前汇总至研究合作部王巧莉处。

2、在个人述职、部门汇报基础上,基地会组织安排全年工作交流总结。但鉴于目前全市、乃至全省防疫工作安排,是否能召开全体员工总结交流大会,再另行通知。请各部门保持现有的工作干劲,加倍努力,完成好2021年度工作任务,为2022年能更上一层楼,打好基础。

附件:1、各部门总结会时间安排

2、2021年度评优办法

3、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

4、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

5、年度考核鉴定表

以上附件请到基地网站 www.ier.org.cn 栏目下自行下载。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



附件 1

深港产学研基地 2021 年终
各部门总结会时间安排

部 门	总结会时间	地点
综合部	1 月 4 日（周二）上午 9:00—12:00	五楼会议室
研究合作部	1 月 5 日（周三）下午 14:00—17:00	五楼会议室
培训中心	1 月 6 日（周四）上午 9:00—12:00	五楼会议室
科技发展公司	1 月 7 日（周五）上午 9:00—12:00	五楼会议室